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智慧健康照護跨領域學院

112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13 年 2 月 23 日（五）11:00-12:30

地點：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跨領域學院會議室

主席：陳依兌 院長

出席人員：廖翊宏委員、蔡君明委員、孫若馨委員、郭朝揚委員

紀錄：張芯瑜

工作人員：陳柔義

壹、業務報告：無。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新增核心選修「水域運動指導」(2 學分/2 學時)，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核心選修「水域運動指導」(2 學分/2 學時)，並列入「運動保健指導模組」。

二、「水域運動指導」教學計劃如附件 1。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新增核心選修「休閒運動指導」(2 學分/2 學時)，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核心選修「休閒運動指導」(2 學分/2 學時)，並列入「運動保健指導模組」。

二、「休閒運動指導」教學計劃如附件 3。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新增核心選修「功能性訓練指導」(2 學分/2 學時)，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核心選修「功能性訓練指導」(2學分/2學時)，並列入「運動保健指導模組」。
 - 二、「功能性訓練指導」教學計劃如附件4。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選修「游泳運動指導法」(2學分/2學時)修改為專業選修課程，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游泳運動指導法」改為專業選修課程，並自「運動保健指導模組」刪除。
 - 二、「游泳運動指導法」教學計劃如附件5。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選修「球類運動指導 I」(2學分/2學時)修改為專業選修課程，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球類運動指導 I」改為專業選修課程，並自「運動保健指導模組」刪除。
 - 二、「球類運動指導 I」教學計劃如附件6。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選修「瑜珈運動指導 I」(2學分/2學時)修改為專業選修課程，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瑜珈運動指導 I」改為專業選修課程，並自「運動保健指導模組」刪除。
- 二、「瑜珈運動指導 I」教學計劃如附件7。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選修「芳香療法與應用 I」(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專業選修課程，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芳香療法與應用 I」改為專業選修課程，並自「紓壓理療指導模組」刪除。

二、「芳香療法與應用 I」教學計劃如附件 8。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專業選修「傳統整復推拿從業實務應用」(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核心選修課程，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傳統整復推拿從業實務應用」改為核心選修課程，並列入「紓壓理療指導模組」。

二、「傳統整復推拿從業實務應用」教學計劃如附件 9。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專業必修「兒童發展」(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 3 學分/3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兒童發展」改為 3 學分/3 學時。

二、「兒童發展」教學計劃如附件 10。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選修「傳統整復推拿全身調理手法」(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 3 學分/3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傳統整復推拿全身調理手法」改為3學分/3學時。
 - 二、「傳統整復推拿全身調理手法」教學計劃如附件11。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必修「運動按摩學」(2學分/2學時)修改為核心選修，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核心必修「運動按摩學」(2學分/2學時)改為核心選修課程。
 - 二、「運動按摩學」教學計劃如附件12。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專業選修「刮痧與拔罐調理」(1學分/1學時)修改為核心選修，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專業選修「刮痧與拔罐調理」(1學分/1學時)改為核心選修課程，並列入「紓壓理療指導模組」。
 - 二、「刮痧與拔罐調理」教學計劃如附件13。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必修「身體活動與老化」(2學分/2學時)修改為專業必修課程，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核心必修「身體活動與老化」(2學分/2學時)改為專業必修課程。
 - 二、「身體活動與老化」教學計劃如附件14。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四：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新增專業必修「生物統計」(2學分/2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專業必修「生物統計」(2 學分/2 學時)。
- 二、「生物統計」教學計劃如附件 15。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五：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核心必修「健康行為學」(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專業必修課程，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核心必修「健康行為學」(2 學分/2 學時)改為專業必修課程。
- 二、「健康行為學」教學計劃如附件 16。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六：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專業選修「公共衛生」(2 學分/2 學時) 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課程目前為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為因應學生課程安排之規劃需求，擬提前回溯至 110 學年度。
- 二、「公共衛生」教學計劃如附件 17。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七：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專業選修「足部反射療法 I」(2 學分/2 學時) 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課程目前為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為因應學生課程安排之規劃需求，擬提前回溯至 110 學年度。
- 二、「足部反射療法 I」教學計劃如附件 18。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八：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專業必修「關懷與溝通」(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核心選修課程，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專業必修「關懷與溝通」(2 學分/2 學時)修改為核心選修課程。
- 二、「關懷與溝通」教學計劃如附件 19。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九：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將專業選修-高照核心選修課程「社會學」(2 學分/2 學時)刪除，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該門課程為本專班專業必修課程，因重複列入核心選修課程，故擬刪除。
-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高齡健康暨運動保健技優專班擬修改專業必修課程，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增加技優專班學生修課多元性，擬修改必修課程，如下表：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備註
老人照顧概論	1519	2	2	高照系共同開課
身體活動與老化	0521			運保系共同開課
生物統計學	0042	2	2	高照系共同開課
生物統計	0041	2	2	運保系共同開課
關懷與溝通	0302	2	2	高照系共同開課
健康行為學	0517	2	2	運保系共同開課
心理學	0384	2	2	
研究概論	0058	2	2	

註：「老人照顧概論」、「身體活動與老化」二擇一修課
「生物統計學」、「生物統計」二擇一修課
「關懷與溝通」、「健康行為學」二擇一修課

-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0。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一：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擬訂定專業必修課程，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為增加技優專班學生修課多元性，擬修改專業必修課程，如下表：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備註
老人照顧概論	1519	2	2	高照系共同開課
身體活動與老化	0521			運保系共同開課
嬰幼兒健康照護	0436			幼保系共同開課
幼兒教育概論	0471	2	2	幼保系共同開課
研究概論	0058			高照系、運保系共同開課
生物統計學	0042	2	2	高照系共同開課
生物統計	0041			運保系共同開課
兒童發展	0493	3	3	幼保系共同開課
社會學	0374	2	2	高照系、幼保系共同開課
健康行為學	0517			運保系共同開課
心理學	0384	2	2	

註：「老人照顧概論」、「身體活動與老化」、「嬰幼兒健康照護」三擇一修課
「幼兒教育概論」、「研究概論」二擇一修課
「生物統計學」、「生物統計」、「兒童發展」三擇一修課
「社會學」、「健康行為學」二擇一修課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二：有關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課程科目表修改，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擬修改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最低畢業學分表之標題，如下表：

修改前	修改後
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高照技優專班	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高照組
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運保技優專班	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運保組
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幼保	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幼保

技優專班	組
------	---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案由二十三：高齡健康暨運動保健技優專班-運保組擬修改畢業學分調整，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為增加學生選課多元性，擬調整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運保組畢業學分。

修改前：

		總計	
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A)		28	
專業必修	專業基礎課程學分數(B)	10	
	專業核心課程學分數(C)	48	
專業選修	專業核心選修學分數(D)	24	
	專業選修學分數(E)	12	
	一般選修學分數(F)	6	(含通識選修、跨系、校際選修)
總計(T)		128	

修改後：

		總計	
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A)		28	
專業必修	專業基礎課程學分數(B)	10	
	專業核心課程學分數(C)	42	
專業選修	專業核心選修學分數(D)	16	
	專業選修學分數(E)	26	
	一般選修學分數(F)	6	(含通識選修、跨系、校際選修)
總計(T)		128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

案由二十四：有關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運保組畢業學分調整，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為增加學生選課多元性，擬調整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運保組畢業學分。

修改前：

		總計	
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A)		28	
專業必修	專業基礎課程學分數(B)	10	
	專業核心課程學分數(C)	48	
專業選修	專業核心選修學分數(D)	24	
	專業選修學分數(E)	12	
	一般選修學分數(F)	6	(含通識選修、跨系、校際選修)
總計(T)		128	

修改後：

		總計	
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A)		28	
專業必修	專業基礎課程學分數(B)	10	
	專業核心課程學分數(C)	42	
專業選修	專業核心選修學分數(D)	18	
	專業選修學分數(E)	24	
	一般選修學分數(F)	6	(含通識選修、跨系、校際選修)
總計(T)		128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五：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擬修改「大數據學程」名稱為「人工智慧應用學程」，並修正學程內課程項目，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大數據學程」名稱修改為「人工智慧應用學程」。

二、將經濟學納入該學程，並與 R 語言統計二則一認列。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六：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專業選修課程「國際醫療資訊標準：FHIR」(2 學分/2 學時) 擬回溯至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將專業選修課程「國際醫療資訊標準：FHIR」(2 學分/2 學時) 回溯至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二、「國際醫療資訊標準：FHIR」教學計劃如附件 22。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七：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擬新增專業選修「營運智慧概論」(3 學分/3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營運智慧概論」(3 學分/3 學時)。

二、「營運智慧概論」教學計劃如附件 23。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八：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擬新增專業選修「癌症健康大型資料庫摘錄規則與運用」(2 學分/2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癌症健康大型資料庫摘錄規則與運用」(2 學分/2 學時)。

二、「癌症健康大型資料庫摘錄規則與運用」教學計劃如附件 24。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九：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擬新增專業選修「醫藥行銷學」(2 學分/2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專業選修「醫藥行銷學」(2 學分/2 學時)。

二、「醫藥行銷學」教學計劃如附件 25。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擬新增專業選修「藥事法規與醫藥倫理」(2 學分/2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課程規畫調整，擬新增專業選修「藥事法規與醫藥倫理」(2 學分/2 學時)。
 - 二、「藥事法規與醫藥倫理」教學計劃如附件 26。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 四、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一：有關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課程科目表修改，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擬修改高齡與運動健康暨嬰幼兒保育技優專班最低畢業學分表之標題，如下表：

修改前	修改後
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健管課群	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健管組
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資管課群	智慧健康科技技優專班-資管組

-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1。
 - 三、本案通過後，擬回溯自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

案由三十二：人工智慧與健康大數據研究所專業必修「資料科學」(2 學分/2 學時)擬修改開課學期，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人工智慧與健康大數據研究所必修課規劃，擬將「資料科學」(2 學分/2 學時)開課學期自一上改為一下開課。
 - 二、「資料科學」教學計劃如附件 27。
 -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8。
 - 四、本案通過後，擬自 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三：人工智慧與健康大數據研究所專業必修「機器學習」(2 學分/2 學時)擬改為 3 學分/3 學時，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 一、因人工智慧與健康大數據研究所必修課規劃，擬將「機器學習」(2 學分/2 學時) 改為 3 學分/3 學

時。

二、「機器學習」教學計劃如附件 29。

三、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8。

四、本案通過後，擬自 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四：人工智慧與健康大數據研究所畢業學分調整，如 說明，請 審議。

說明：

一、因人工智慧與健康大數據研究所必修課學分調整，擬修改畢業學分。

修改前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專業必修課程學分數	10	4	0	6	20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	2	4	8	0	14
各學期總計	12	8	8	6	34

修改後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專業必修課程學分數	8	7	0	6	21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	2	4	8	0	14
各學期總計	10	11	8	6	35

二、修正後課程科目表如附件 28。

三、本案通過後，擬自 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智慧健康照護跨領域學院

112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113 年 2 月 23 日（五）11:00-12:30

地點：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跨領域學院會議室

主席：陳依兌 院長

職稱	姓名	簽名
主席	陳依兌院長	陳依兌
委員	廖翊宏主任	廖翊宏
委員	蔡君明主任	蔡君明
委員	孫若馨老師	孫若馨
委員	郭朝揚老師	郭朝揚